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57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2F
承辦人：李力宇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03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ao7479@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字第10418578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3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MZZPKR）

主旨：檢送「2016年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實施計畫」、「2016年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宣導說明會實施計畫」各1份，惠請轉知貴屬學校踴躍報名參加說明會活動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2016年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」企畫書辦理。
- 二、本局主辦「2016年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」競賽活動，為鼓勵全國各級學校踴躍參加本博覽會活動，協助各校瞭解競賽活動內容，並邀請得獎隊伍分享作品及競賽經驗，特規劃辦理全國說明會。
- 三、說明會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04年10月12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新北市立大觀國中活力樓五樓大視聽會議室（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各縣市教育局(處)代表



2、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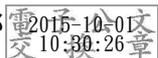
3、各局(處)及各校至多派1名代表參加，場地可容納人數為200位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04年10月8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止，請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 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檢附說明會地點交通位置圖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